

# 法的DNA（一）

我是法，出生於印度，漢字音譯為達磨（梵 dharma，巴 dhamma）、達摩、達麼、曇無、曇摩，對譯為「法」。

來到中國、越南、韓國、日本之後，除了有名的禪宗初祖菩提達摩（Bodhidharma）等高僧，還被保留我的原名之外，幾乎沒有人叫我達磨的原名了，給了我一個中文名字叫「法」，不僅把我搞糊塗了，相信絕大多數佛教徒也摸不清我是何方神聖。

佛教徒把我捧上天，說大圓滿覺的佛是見了我才成佛的，而且成佛是為了把我介紹給一切眾生，讓眾生都能離苦得樂；二千六百年來，多少不屑做王侯將相的大丈夫出家修行，立志「勤修戒定慧，息滅貪瞋癡」，為了成佛也要學我。於是，我變成三寶之一，人們對我頂禮膜拜。

然而，曾幾何時我被拉進了黑幫，只要聽聞善知識開示或看點佛書就知道，我經常是人人喊打的過街老鼠，譬如大煩惱法、大不善地法、根本煩惱

心所法、隨煩惱心所法、有漏法、生死法、苦法、惡法、魔法、邪法等。佛弟子當然知道：皈依法是皈依佛所證、所說的法，也是皈依僧所學、所教的法，而不是皈依邪法、外道法。但好事者硬是要做哏，以「非善類」來取笑我。

也許因為我生性隨和，所以佛教徒很喜歡什麼都往我身上推，好的壞的都有我的份，譬如說：盜法、偷法、地獄法、餓鬼法、畜生法、修羅法、三乘法、大乘法、小乘法、佛乘法、金剛乘法、法塵、法界、無上法、禪法、密法、諸法無我、諸法空相、諸法實相、法爾如示、常轉法輪、萬法皆空、一切有為法如夢幻泡影，族繁不及備載。總而言之，人類腦袋瓜想到什麼，都可以冠上我的名字，稱為什麼法。

不過，世界文化史上最偉大的翻譯家玄奘大師卻獨具慧眼，在他翻譯的經論中，共有九百六十四次不用「法」，而用我的本名「達磨」，是他用「法」字次數的十分之一強。我要特別感謝他，因

鄭振煌

為他真正了解我的本來面目，在中國人好簡的文化背景下，仍然堅持「五不翻」的原則。

在歷史長河中，我漸漸成為多重性格的世界名人，英、法、德文字典都可以看到我的梵文原名「達磨」，解釋多達二十種，但核心意思是「法律」、「命令」、「實踐」、「秩序」、「公正」、「品德」、「道德」、「倫理」、「宗教」、「宗教功德」、「責任」、「習俗」、「品質」、「真理」和「模範」，在日常談話中，我是「正確的生活方式」、「正道」，以上都是正面的含意，清楚明了，不像漢文只用「法」一個字來翻譯我，正反面意思都有，難怪很多漢文讀者都會望「法」興嘆。

其實，在印度各宗教中，我具有至高無上的地位，神聖、清淨、純潔、威力無比，這是佛教把我尊為三寶之一的原義，當然佛陀也認為其他宗教的修行方式是「心外求法」，屬於「外道法」。

讓我說明我的DNA，讓佛弟子能更清楚瞭解我的出身背景。首先談談與佛教最密切相關的印度教吧！

我的DNA，在梵文中是 $\vee dhr-$ ，意思是握住、支持或承擔。早期《吠陀經》稱我「達曼」

(dharman-)，把我放在其他名詞的前面，意思是我是「……的攜帶者、支持者、容納者」，即是「真理」的屬性之一，因而有「堅固」、「法律」、「法則」等含意。

印度教（英Hinduism），又譯興都教。從西元前一萬年開始，高加索山地區氣候巨變，人們往南遷徙，一批往西就是現在的歐洲人，另一批進入贍部洲（今日的印度半島），自稱雅利安人（高貴聖潔的人）。

西元六四六年，玄奘大師從印度回到長安的第二年，奉唐太宗之詔譯出《大唐西域記》卷二說：

詳夫天竺之稱，異議糾紛，舊云身毒，或曰賢豆，今從正音，宜云印度。印度之人，隨地稱國，殊方異俗，遙舉總名，語其所美，謂之印度。印度者，唐言月。月有多名，斯其一稱。

言諸群生輪迴不息，無明長夜莫有司晨，其猶白日既隱，宵燭斯繼，雖有星光之照，豈如朗月之明。苟緣斯致，因而譬月。良以其土聖賢繼軌，導凡御物，如月照臨。由是義故，謂之印度。印度種姓族類群分，而婆羅門特為清貴，從其雅稱，傳以成俗，無云經界之別，總謂婆羅門國焉。

中國古稱印度為天竺、身毒、賢豆。玄奘大師說應該止音為印度。印度的意思是月亮，譬喻世間無明如長夜，佛法如月光，比眾星（外道）明亮，能夠給眾生涅槃清涼。

印度人自古以來，稱他們的宗教為吠陀教（梵 *vaidikadharma*，吠陀法）、娑那天那教（梵 *sanātanadharma*，永恆的法）或阿利耶教（梵 *āryadharma*，聖法）。宗教的梵文是達磨（*dharmaḥ*），也就是神聖義的「法」，絕非延伸義的惡「法」。

印度教不是一套剛性、共同的信仰。它包含

各種不同知識或價值，以業、法和社會規範為基礎，內容是廣泛的日常道德，如誠實、仁慈、純潔、忍耐和自我約束等。它是不分階級、種姓或教派的印度教徒都要遵守的，以達到「梵我合一」的最高目標。如法生活的人更快趨向解脫，不如法（*adharma*）意味著不和諧、不道德、違反自然或錯誤。

在最早期的印度教經典和神話中，達磨（法）的意思是宇宙律（產生宇宙不讓混亂的規則）和儀式。在後期的四《吠陀經》、五《奧義書》、大小《往世書》、二《史詩》中，達磨的意思變得細

緻、豐富和複雜，例如：為維持宇宙秩序所該有的人類行為，防止混亂的原則，在自然、社會、家庭和個人層次的應有行為和行動。在種姓制度中，達磨是每個階級必須遵守的神諭。

我被《梨俱吠陀》提到六十三次，做形容詞或名詞使用，歌頌婆羅門神從混沌中創造宇宙，神握住（*dhar-*達）地球、太陽和星星，讓它們分開；神支撐（*dhar-*達）天空，讓它離開地球；神穩定（*dhar-*達）搖動的山和平原。以因陀羅神為主的眾神，於是送出秩序不讓失序，送出和諧不讓混亂，送出穩定不讓失衡。

在這些神話頌歌之後撰寫的頌詞，我脫離眾神的控制，搖身一變為宇宙定律。譬如，《阿闍婆吠陀》說我是連結因和果的宇宙定律。在四《吠陀經》中，有時候我也有儀式的功能，被用來讚美眾神維持宇宙秩序的定律。

後來，我又被賦予社會倫理責任，規範人們相互之間及人類對其他生命的行為準則。

西元前三世紀，孔雀王朝的第三位國王阿育王，曾經把我當作命令（法敕）刻在石柱或摩崖上，頒布全印度，派遣高僧往印度境外八個方向弘法，從此我變成國際名人，直至今天，遍布全球每

個角落。

料你也想不到，西元前二五八年，阿育王把我翻譯成希臘文，讓希臘人學習。我的希臘文名字叫「優西貝雅」（*eusebeia*），意思是「虔誠、修行圓滿、神性、對人類社會和生命的恭敬態度，包括對父母、兄弟姊妹、配偶、子女和無血緣關係者的應有行為」。由此可以看出二千三百年前的印度，我是印度人的中心思想，不僅指宗教觀念，還指正確、良好和個人對人類社會的責任。

更絕的是，阿育王還用阿拉姆語（與希伯來語、阿拉伯語同語系）來翻譯我，意思變成「真理、公正」。

在印歐語系，「達磨」（法）的對應詞，只見於古波斯語「達爾曼」（*darmān*），意思是「治療」，遠離了印度雅利安語「達曼」（*dhármā*）的本義，表示「達磨」（法dharma）在印度伊朗時期並非主要腳色，它是在稍晚的吠陀經發展出來的觀念。然而，比佛教稍早出現於西元前第六世紀的古波斯祆教卻有「德納」（*Daena*）一詞，意思是「永恆的法律」或「宗教」，就與梵文的「達磨」（法dharma）有關。

隨著印度教的發展，出現了一個與我相關的重

要概念：「梨陀」（Rta）和「摩耶」（Māyā），前者是我的對應詞，後者是我的相反詞。在吠陀經中，「梨陀」是真理和宇宙定律，規定並協調宇宙和宇宙中萬物的運作。在《梨俱吠陀》和後期文獻中，「摩耶」是誤導和創造混亂的妄想、不正見、欺騙、幻術等負面意思，違背建立秩序、可預測性與和諧的真實、法律和規則。傳說佛陀出生後七天，母后摩耶夫人就過世了，因為懷胎佛陀的功德而生忉利天。佛母名字叫摩耶，意思是虛幻，象徵她在佛出世後一週就往生，如魔術般不真實。

如果拿我和「梨陀」、「摩耶」做比較的話，我是社會定律，「梨陀」是宇宙定律；我在強化法律和道德生活，「摩耶」在腐敗法律和道德生活。

我在印度教中具有無比崇高的地位，人類不論是獨處，或與他人、大自然、無情世界的互動，都必須遵守我的規定；不僅如此，我還是宇宙和萬事萬物的指導原則。我是維持生命和宇宙的秩序和習俗，包括行為、儀式、社會規則和倫理。一切生命都必須遵守和尊敬我的規定，才能保持世界的和諧與秩序。我既不是行為，也不是行為的結果，我是指導行為和創造行為結果的自然法則，以避免世界的混亂。我是萬物之所以為萬物的本性，每個生命

都必須追求和遂行自己的本性和真實呼喚，才能共譜宇宙大樂章。我讓蜜蜂造蜜，我讓母牛產乳，我讓太陽放光，我讓河川流動，我讓人類奉獻和愛護萬物。

就我的本質而言，我要讓人類「擴大胸懷」，因為社會現象和個人的好壞互相影響，我便是臻至理想境界的準則。

總之，我在印度教中，扮演六個核心腳色：

一、恒法（*Sanātana Dharma*）：永恆不變的定律。

二、責任法（*Varn asrama dharma*）：生命各個階段的責任或天生責任。

三、自法（*Sva Dharma*）：個人責任。

四、違緣法（*Āpad dharma*）：遇到逆境應遵守的法。

五、共法（*Sadharana Dharma*）：生命各個階段都必須遵守的倫理責任。

六、世紀法（*Yuga Dharma*）：世界成住壞空各個階段的定律。（未完待續）

### 作者簡介：

鄭振煌，台灣大學外文系畢業，政大新聞研究所碩士。現任海潮音雜誌顧問、中華維鬘學會名譽理事長、淨覺僧伽大學大乘佛教研究所所長、新加坡淨名佛教中心佛學導師等職。曾任慧炬聯體機構副董事長及慧炬雜誌發行人兼總編輯，中華寶筏雜誌社長兼總編輯等職。長年於海內外講授佛學、主持研討會及指導禪修。創作《禪修教觀》、《臨終自在的十七堂課》及翻譯《西藏生死書》、《上座部中道觀》等四十餘部佛學書籍，並為南傳、漢傳、藏傳多位大師現場口譯。